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4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800　证券简称:一汽轿车　公告编号:2014-026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滕铁骑	董事	因公务原因无法亲自参会,亦无法授权委托。	-

公司负责人安铁成、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帮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清华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989,053,066.08	6,438,693,646.76	+24.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65,456,793.68	356,378,576.72	-25.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66,751,677.63	354,595,228.01	-24.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5,110,938.98	-99,043,360.50	+297.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31	0.2190	-25.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31	0.2190	-25.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4	4.58	减少1.54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0,404,602,958.36	21,086,280,351.88	-3.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876,022,922.47	8,607,482,795.40	+3.1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609,037.53	主要为处置报废的固定资产产生的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980,562.21	主要包括自主发动机ET3项目、A130车型冲压件自主开发项目、自主发动机4GB项目及轻型车AMT变速器项目转入的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9,200.13	主要为收到的各种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
减:所得税影响额	-238,391.3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4,000.06	
合计	-1,294,883.9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29,74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3.03	862,983,689	215,745,922		
中国建设银行-上投摩根中国优势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9	17,686,556			
交通银行-华安策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6	14,065,183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深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9	11,244,868			
中国农业银行-长城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1	10,000,247			
中国工商银行-华安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1	9,999,916			
山西太钢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0	9,782,907			
中国民生银行-银华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6	9,054,866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6	9,049,888			
中国工商银行-融通深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2	6,899,464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647,237,767	人民币普通股	647,237,767
中国建设银行-上投摩根中国优势证券投资基金	17,686,556	人民币普通股	17,686,556
交通银行-华安策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4,065,183	人民币普通股	14,065,183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深	11,244,868	人民币普通股	11,244,868
中国农业银行-长城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00,247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247
中国工商银行-华安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999,916	人民币普通股	9,999,916
山西太钢投资有限公司	9,782,907	人民币普通股	9,782,907
中国民生银行-银华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9,054,866	人民币普通股	9,054,866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9,049,888	人民币普通股	9,049,888
中国工商银行-融通深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899,464	人民币普通股	6,899,46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国有法人股股东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从公开披露资料了解到,交通银行-华安策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和中国工商银行-华安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均为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大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 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万元

项 目	报告期末	报告期初	增减(%)	变动原因
应收账款	36,266.74	8,001.04	+353.28	主要为本报告期应收材料款及劳务款项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134.23	10,463.41	-89.16	主要为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投资款转为长期股权投资所致。
固定资产清理	808.47	1,193.64	-32.27	主要为本报告期报废的固定资产减少所致。
应付票据	22,116.04	38,722.14	-42.89	主要为本报告期开出的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预收账款	85,978.04	130,343.50	-34.04	主要为本报告期预收的整车及备件款减少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6,104.64	2,607.75	+134.10	主要为本报告期应付养老保险费等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40,600.74	-2,152.69	+1986.05	主要为本报告期尚未缴纳的增值税等税金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102,078.18	54,360.50	+87.78	主要为本报告期末尚未支付的广告及宣传费等增加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4,051.75	9,221.16	-56.06	主要为本报告期子公司一汽马自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和一汽轿车销售有限公司亏损所致。

2 利润表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税金及附加	41,749.09	30,016.81	+39.09	主要为本报告期销量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88,329.53	55,562.57	+58.97	主要为本报告期广告宣传费用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0.00	-0.04	+100.00	主要为上年同期收回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所致。
投资收益	7,353. 71	3,929.53	+87.14	主要为本报告期被投资单位的盈利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411.99	213.92	+92.59	主要为本报告期确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908.12	364.95	+148.83	主要为本报告期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4,303.36	285.81	+1405.67	主要为本报告期递延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	-5,169.42	-2,613.79	-97.77	主要为本报告期子公司一汽马自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亏损增加所致。

3 现金流量表项目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	变动原因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27,799.05	392,349.40	+60.01	主要为本报告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5.25	2,300.43	-34.57	主要为本报告期收到保证金减少所致。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6,790.85	304,082.09	+60.09	主要为本报告期支付的生产零件款项增加所致。
支付的各项税费	58,684.36	34,747.52	+68.89	主要为本报告期缴纳的消费税、增值税等各项税费增加所致。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15.58	1,376.44	-33.48	主要为本报告期收到的定期存款利息减少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618.58	36,459.46	-43.45	主要为本报告期支付购买设备的款项减少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000.00	50,000.00	+60.00	主要为本报告期偿还借款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48	-54.27	+159.85	主要为由于汇率变动导致本报告期汇兑净收益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无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	1、其持有的一汽轿车非流通股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三十六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2、若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准实施,将在一汽轿车2005年—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提出分红议案,提议利润分配比例不低于当年实现可分配利润(即利润及利润分配表中当年实现的净利润扣除提取的法定公积金和法定公益金后的金额)50%,并保证在股东大会表决时对该议案投赞成票。3、为增强流通股股东的持股信心,激励公司核心管理层、核心业务骨干的积极性,使公司管理层和公司股东的利益相统一,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承诺于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将按照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通过一汽轿车股东大会委托公司董事会制订并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并承诺提议公司在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时股票期权的行权价不低于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	2006年04月03日	持续有效	第1项、第2项履行完毕;第3项股权激励计划正在调研中。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汽股份")	1、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为保护上市公司的合法利益,维护广大投资人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利益,收购人一汽股份特此承诺:一汽股份将严格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股东的权利并履行相应的义务,维护上市公司的独立经营能力,坚持与上市公司在资产、财务、人员、业务、机构方面均保持独立。2、关于持股锁定的承诺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一汽股份承诺:本次收购完成后,本公司将继续履行中国一汽在股权分置改革时所作出的承诺,并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有关上市公司股份转让、股权变动及其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3、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说明与承诺 为解决同业竞争,本公司特向一汽轿车作出如下不可撤销承诺:虽然一汽轿车与一汽股份控制或合营的整车生产企业生产的车型并不完全相同,目标客户、地域市场也不完全一致,但仍然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的同业竞争。为此,一汽股份承诺将在成立后五年内通过资产重组或其他方式整合所属的轿车整车生产业务,以解决与一汽轿车的同业竞争问题。4、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规范和减少本次收购完成后一汽股份与一汽轿车的关联交易,一汽股份承诺:(1)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一汽轿车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一汽股份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承诺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双方的关联交易上,严格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尽量避免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发生,对持续经营所发生的必要的关联交易,应以双方协议规定的方式进行处理,遵循市场化的定价原则,并严格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2)上述有关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将同样适用于我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我公司将在合法股东权限范围内促成下属控股子公司履行规范与一汽轿车之间已经存在或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的义务。(3)尽最大努力促使除全资、控股以外的合营或联营企业履行规范与一汽轿车之间已经存在或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的义务。	2011年08月08日	第3项"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说明与承诺"履行期限至2016年6月28日;其他承诺项履行期限均为长期有效	按照承诺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鉴于公司控股股东一汽股份关于股权激励的相关承诺尚未履行完毕,公司会持续关注承诺事项的进展情况,积极与一汽股份进行协商,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在确保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基础上规范相关承诺,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2014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4年01月14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证券、华安基金、上投摩根基金、华泰证券、新华基金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证券代码:000800　证券简称:一汽轿车　公告编号:2014-027

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相关主体承诺履行情况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和中国证监会吉林监管局《关于开展吉林辖区上市公司"清理规范承诺履行"专项工作的通知》的有关规定,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公司及相关主体承诺履行情况进行了披露,详见公司2014年2月1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的《关于公司及相关主体承诺履行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07)。

鉴于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汽股份")关于股权激励的相关承诺尚未履行完毕,公司会持续关注承诺事项的进展情况,积极与一汽股份进行协商,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在确保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基础上规范相关承诺,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600999　证券简称:招商证券

一、重要提示

1.1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本报告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4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应出席董事15人,实际出席董事15人。

未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报告提出异议。

1.3公司负责人宫少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晓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车晓昕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本报告的分析及阐述,未特别指明的,均以合并会计报表口径为基础。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90,803,843,129.43	83,157,180,012.21	9.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965,225,706.12	27,159,315,990.23	2.97
	年初至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02,971,705.32		-
	年初至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780,293,383.21		15.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1,170,811.06		15.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10,273,463.87		15.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8		增加0.22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8		增加0.2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26		15.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24		15.7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26		15.6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2,873.1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64,700.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89,734.9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合计	1,197,308.08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299,960.89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897,347.19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	897,347.1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

2.2截至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10名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持股情况。

1、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131,024户

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深圳市集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8.78	1,341,378,000	——	——
深圳市招融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30	619,802,023	——	——
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	国有法人	10.85	505,951,852	——	——
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83	225,127,284	——	——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60	214,297,546	——	——
招商局轮船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80	177,244,952	——	——
深圳华强新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8	125,021,421	——	——
广州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7	68,596,365	——	——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6	63,365,756	——	——
中海(海南)海盛船务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8	54,923,000	——	——

注:上述前10名股东中,第一大股东深圳市集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第二大股东深圳市招融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第六大股东招商局轮船股份有限公司均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子公司。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份全部为无限售流通股份。

三、重要事项

3.1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增减幅度(%)	主要变动原因
衍生金融资产	7,922,827.82	86,915,657.34	-90.88	衍生业务减少
短期借款	1,915,215,750.00	1,419,145,150.00	34.96	香港子公司借款增加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490,617,000.00	4,358,447,835.62	48.92	卖出回购业务增加
应付款项	914,706,396.64	565,879,475.28	61.64	香港子公司应付行家往来款增加
应付利息	153,006,990.79	487,823,724.29	-68.63	应付债券利息减少
长期借款	209,356,220.03	157,295,208.07	33.10	招商证券大厦建设借款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	54,388,403.63	31,297,897.47	73.78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增加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增减幅度(%)	主要变动原因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056,528,628.31	810,904,274.05	30.29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增加
利息净收入	344,091,170.29	102,638,956.46	235.24	融资融券利息收入增加及应付债券利息支出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9,013,310.01	250,847,910.53	-119.5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汇兑收益	-5,628,161.17	2,377,404.15	-336.74	汇率变化
其它业务收入	5,573,251.91	1,867,399.27	198.45	代扣代缴个税手续费增加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3,580,939.34	78,254,475.14	32.36	应税营业收入增加
营业外支出	23,489.11	34,635.74	-32.18	营业外支出减少
少数股东损益	2,072,897.71	-16,771.40	-	子公司少数股东损益增加
其他综合收益	94,738,904.83	4,773,088.37	1,884.8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02,971,705.32	-9,322,624,367.33	-	处置金融资产、回购资金净流入增加及折入资金净流入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9,259,514.43	13,883,742,907.78	-89.42	上年同期发行公司债

3.2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

2013年10月1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3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招商证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等议案。公司拟以非公开方式向特定对象发行不超过1,120,448,179股(含1,120,448,179股)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20亿元(含人民币120亿元),发行对象为包括公司股东集盛投资在内的不超过十名的特定对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

2013年11月,公司收到国资委《关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3]943号)。国资委原则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同意深圳市集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现金认购不低于公司本次发行数量45.88%的股份。

2013年11月18日,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上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3年10月17日、11月2日、11月19日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信息。

2014年3月14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4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因国内资本市场环境有所变化,为顺利推进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公司拟对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进行调整,主要内容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由"包括公司股东集盛投资在内的不超过十名的特定对象"调整为"包括公司股东招融投资、中远集团、河北港口在内的不超过十名的特定对象";本次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由"不低于人民币10.71元/股"调整为"不低于人民币9.72元/股"。

2014年3月,公司收到国资委《关于调整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4]143号),国资委原则同意公司调整后的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同意招融投资以现金认购不低于公司本次发行数量45.88%的股份。

2014年3月31日,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上议案。

2014年4月11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无条件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3月15日、3月29日、4月1日、4月12日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信息。

2、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换届及推荐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相关事项

2014年4月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换届及推荐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主要内容为: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由15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10名、独立董事5名。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宫少林、洪小源、华立、王岩、杨鹗、郭健、彭磊、孙月英、黄坚、曹栋。

独立董事候选人:衣锡群、武捷思、刘嘉凌、徐华、杨钧。

上述候选人中,华立的证券公司董事任职资格尚待证券监管机构批准。

以上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关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换届及推荐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相关事项

2014年4月8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四届监事会换届及推荐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主要内容为:

第五届监事会拟由9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6名,职工代表监事3名(由公司员工民主选举产生)。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为:周语蕾、李晓霏、房小兵、张泽宏、刘冲、朱海彬。

上述候选人中,周语蕾、李晓霏的证券公司监事任职资格尚待证券监管机构批准。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辞职

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4月收到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郭健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郭健先生因工作变动,请求辞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职务。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在公司未正式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期间,暂由公司董事长宫少林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3.3公司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正在履行的承诺事项是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于不竞争的承诺,具体内容为: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集盛投资	已向本公司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不从事与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资、控股企业现有主营业务构成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	在本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集盛投资在作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期间。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招商局集团	已向本公司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招商局集团及其实际控制的法人不再在中国境内新设或通过收购控制其它证券公司;针对招商局集团控制的非证券公司所从事的与证券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在本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由本公司依法进行充分的披露;招商局集团不利用在本公司中实际控制人的地位损害本公司及其它股东的利益。	在本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招商局集团在作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	是	是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执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通过股东大会、公司网站、电话、邮件、投资策略会、接待来访等多种形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邮件、电话、股东大会等方式与投资者交流30余人次;接待投资者、分析师来访共4批20人次。特别是就公司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底价的情况,向中小投资者做了多方面的宣传和说明工作,得到了投资者的广泛认同。

公司开展投资者关系活动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客观、及时、准确、完整地做好信息披露工作,保持与投资者沟通渠道的畅通;同时有效地避免了选择性披露。

四、附录

2014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见附表。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宫少林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999　证券简称:招商证券　编号:临2014-026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2014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4年第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4年4月2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4年4月2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宫少林先生召集。

应出席会议董事15人,实际出席15人。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申请开展个股期权业务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申请开展个股期权业务的议案

1、同意公司向证券交易所申请个股期权经纪业务、自营业务、做市商资格,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相关手续;

2、同意公司在获得监管机构批准后,开展个股期权经纪业务、自营业务、做市商业务;

3、公司获得个股期权经纪业务、自营业务、做市商业务的业务资格后,如涉及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变更公司章程、工商登记变更或换发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等相关事宜,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具体相关手续。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999　证券简称:招商证券　编号:临2014-027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201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201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4年4月2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于2014年4月2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会议由姜路明监事会主席召集并主持。

出席会议的监事有:姜路明、吴慧峰、曹栋、房小兵、张泽宏、朱海彬、尹虹艳、詹桂峰、何敏。

应出席监事9人,实际出席监事9人。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并就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出具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1、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期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3年度合规管理有效性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特此公告。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774　股票简称:汉商集团　编号:2014-009

武汉市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3年年度报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4年4月26日发布的《汉商集团年报》,由于工作人员的疏忽,第五节重要事项"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中金额单位应为"万元",误录为"元",特此更正。更正后的年报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汉商集团年报(修订版)》。

由此对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我们深表歉意。

武汉市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0774　股票简称:汉商集团　编号:2014-010

武汉市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时间:2014年5月22日

会议股权登记日:2014年5月16日

会议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武汉市江汉区解放大道372号武汉国际会展中心四楼会议室

公司股票是否涉及融资融券业务:否

武汉市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4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武汉市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将由现场召开方式变更为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2013年度股东大会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

2013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

武汉市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4年5月22日星期四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5月22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

4、会议的表决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参加表决的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5、现场会议地点

武汉国际会展中心四楼会议室

6、公司股票不涉及融资融券业务。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公司董事会2013年度工作报告;

3.公司监事会2013年度工作报告;

4.公司独立董事2013年度述职报告;

5.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关于2013年度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议案;

7.关于选举叶欣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8.关于选举张霞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9.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10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以上第9项议案详见公司发布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编号2014-007),其余议案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2013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三、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4年5月16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出席(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参加会议办法:

1、登记方法:出席现场会议的个人股东凭身份证、持股凭证